**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国土整治（2018年度村级惠民生土地整治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国土资源局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国土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华明

填报时间：2018年12月31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叶城县国土资源局是行政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土地市场管理、地籍股、测绘股、矿产资源管理股、规划测绘股、耕地保护股、土地整理、财务股。叶城县国土资源局单位编制数36人，实有人数31人。

其主要职能：（1）认真实施中央关于严格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实现耕地保护与我县人口、资源、环境、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2）贯彻和执行国家有关土地、矿产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县实施管理的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与监督。统一管理土地和城乡地籍、地政工作，处理土地权属纠纷；主管土地的调查、统计、分等定级、登记、发证工作；合同有关部门进行土地估价工作。

（3）组织编制土地利用规划、计划和土地后备资源开发规划计划，并对规划、计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拟定实施耕地保护政策，实施农用地用途管制；组织基本农田保护，指导未利用土地的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耕地开发的监督工作，确保耕地面积只能增加，不能减少。主管土地的征收、征用、划拨、出让工作；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承办建设用地的审批、报批工作，负责土地使用权限出让的组织，协调、审查报批和出让方案的落实。主管土地的有偿使用等工作，管理规范土地市场；负责人民政府审批的建筑用地的审查、报批；负责土地使用权转让、租赁、抵押等权属管理和监督检查。

（4）负责矿产资源管理，组织编制矿产资源规划，依法征收合理分配矿产资源补偿费及其使用，负责权限内地质勘查、采矿登记发证管理工作，征收管理矿产资源管理费。依法查处本行政区域内的测绘违法行为,并承担有关听证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

（5）承办上级部门以及地区国土资源局、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完成2018年叶城县依提木孔乡代米村、阔滚其艾日克村实施2处土地整治工作，确保7914.15亩基本农田质量提高，受益的贫困人口有2806人，能有效推进叶城县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

**2、项目基本性质**

该项目为新增项目。

**3、项目用途及范围**

基本农田整理数量2处，基本农田整理项目面积7914.15亩，该项目进行了招标，选取了技术上过关、质量上可靠、服务上周到的施工单位来承建，并签订合同。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喀地财建【2018】4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资金1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资金到位1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根据喀地财建【2018】48号资金文件，到位资金100万元，实际支付76.6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土地修复等费用100万元。

该项目进行了招标，选取了技术上过关、质量上可靠、服务上周到的施工单位来承建，并签订合同。截至目前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100%，截至目前项目资金已支付100万元，对应经济科目：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叶城县国土局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定的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条件和范围要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项目资金。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资金使用方案和《叶城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经县财政统一监管资金使用规范,不存在截流、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制度健全，财务执行情况好，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好。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设计单位开始做项目前期设计工作，设计工作完毕后，发改委已出具项目立项批复，该项目由村委会邀标进行了招标，选取了技术上过关、质量上可靠、服务上周到的施工单位来承建，并签订合同，项目完工后进行验收、审计。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叶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土地整治工作，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工程质量，提前摸清基本情况，及时完成设计，将所有项目推进至符合招标状态，及时报批压缩公示周期，使项目在最短时间内完成招标。了解掌握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问题，按期拨付项目资金，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叶城县国土资源局项目支出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3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3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基本农田整理数量2处，基本农田整理项目面积7914.15亩，该项目年度设定的预期目标全部完成,完成率为100%。

**(2)项目完成质量**

国土整治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我单位严格规范项目资执行情况，按照施工工序施工，项目完成时限2018年11月15日，完成率为100%。

**(3)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项目已经按照合同实施完毕，严格把控资金与项目实施进度相统一的原则,项目完成进度良好,当年完成率为100%。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项目平均每亩成本126.35元。该项目经过预算，节约成本，按照竞标的最低价施工，完成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亩均增收100元/亩，对整治区亩均降低生产成本50元，土地开发整理是指在一定区域内、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确定的目标和用途，通过采取行政、经济、法律和工程技术等手段，对土地利用进行调查、改造、综合整治、提高土地集约利用率，完成率100%。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受益贫困人口数量2806人，完成率100%，通过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的实施，使农村生产生活环境得到改善，环境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农民意识得到提高。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项目区水土保墒率提高5%以上，部分斗渠进行防渗处理，便于浇灌农作物，提高用水利用率达到0.4%以上，完成率100%，灌溉水利用率从0.56%提高至0.6%，在改善农村面貌、发展农村经济、为农民的休憩提供优美充足的场。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对土地可持续利用的影响10年，完成率100%。通过土地开发建设项目的实施，为农民生产生活提供环境安全保障，农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有效地拉动了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社会文明进步，使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形成高度统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9%，群众满意度99%，完成率100%，提高群众的认识，对调整区域产业结构，创造就业岗位，增加沿线农村人口收入，加快实现脱贫目标发挥较大的作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9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加大对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项目资金的投资规模，同时也加强项目管理费和项目前期费的投入力度，更有效地对项目进行管理，使项目能按期实施，尽早发挥效益。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项目实施过程中好的经验总结**

土地开发整理是指在一定区域内、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确定的目标和用途，通过采取行政、经济、法律和工程技术等手段，对土地利用进行调查、改造、综合整治、提高土地集约利用率，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的过程，土地开发整理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社会系统工作，土地开发整理的内容随着国家经济、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变化。

**2、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投资规模受限，县级财力明显不足。由于复杂的历史背景、特殊的地理环境，叶城县长期以来，受经济条件等诸多因素的制约，同时叶城县是农业大县，属国家级贫困县之一，工业基础薄弱，经济落后，财政收入水平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是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教育卫生等条件差，严重影响了人民的日常生活及县乡两级工作的开展，而上级批复的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项目资金有限，个别项目还需要县本级拿出部分资金才能实施完成，特别是近年来各项费用增加，工程成本加大，而县级财政承担这些资金困难较大，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工程实施进度。

**3、建议**

按照要求，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的投资主体是县级政府，给予适当补助。要进一步加大协调力度，整合相关资金，特别是要整合涉及土地管理方面的资金，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必要时可从当地政府收取的土地出让金中列支一定比例用于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评价中做好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到项目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积极推行财务公开，完善成果并将绩效自主结果在公示栏中进行公开。成为基层干部深入开展工作、统一思想、化解各种矛盾的过程，体现了政务管理民主公开，丰富了民主管理的内容，提高了民主管理的水平。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